

②**成本法**：

当期允许抵扣农产品增值税进项税额=当期**主营业务成本**×**农产品耗用率**×扣除率/（1+扣除率）

【提示】公式中的扣除率为**销售货物的适用税率**。

③**参照法**：

新办试点纳税人或试点纳税人新增产品的，参照所属行业或者生产结构相近的其他试点纳税人确定农产品单耗数量或者农产品耗用率。

【例题】花样年华公司 2023 年 4 月销售 20000 吨巴士杀菌乳，其主营业务成本为 15000 万元，农产品耗用率为 80%。

要求：用成本法计算当期允许抵扣农产品增值税进项税额。

【解析】成本法：当期允许抵扣农产品增值税进项税额=当期主营业务成本×农产品耗用率×扣除率/（1+扣除率）=15000×80%×9%/（1+9%）=990.83（万元）。

（2）**购进农产品直接销售**

当期允许抵扣农产品增值税进项税额=当期销售农产品数量/（1-损耗率）×农产品平均购买单价×适用税率/（1+适用税率）

（二）**进货退回或折让的税务处理**

一般纳税人因进货退回或折让而从销货方收回的增值税额，应从发生进货退回或折让**当期的进项税额中扣减**。

（三）**向供货方收取返还收入的税务处理**

1. 商业企业向供货方收取的与商品**销售量、销售额**挂钩的各种返还收入，均按**平销返利行为冲减**当期增值税进项税额。

2. 当期应冲减进项税额=当期取得的返还资金÷（1+所购进货物适用增值税税率）×所购进货物适用增值税税率

3. 商业企业向供货方收取的各种返还收入，一律**不得**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例题】某商场（一般纳税人）与其供货企业达成协议，按销售量挂钩进行平销返利。2023 年 6 月从供货方购进商品取得增值税专用发票，注明价款 100 万元、增值税税额 13 万元，当月取得零售收入 120 万元，并按零售收入的 10%取得厂家返利收入 12 万元。

要求：计算商场本月应纳增值税。

【解析】应纳增值税=120÷（1+13%）×13%-[13-12÷（1+13%）×13%]=13.81-（13-1.38）=2.19（万元）。